

##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函

地址：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  
承辦人：林秀環  
電話：02-77365526  
傳真：02-23566287

受文者：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臺教青署學字第11023063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署辦理「110年青年海外志工培訓工作坊」及「110年青年海外志工交流沙龍」，請鼓勵青年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青年海外志工培訓工作坊係為精進青年海外志工服務服務方案及提升青年海外服務相關能力，依據不同服務議題於北部、中部及南部辦理6場次，以培養青年具備全球素養的核心能力，引領自身所屬的團隊，提供他國高品質的志工服務，為世界創造實質的影響力。
- 二、另青年海外志工交流沙龍係為促進青年海外志工服務隊交流合作，儲備未來出國從事海外服務之質量，依據服務國別(泰國、柬埔寨及馬來西亞)辦理3場次，透過對話、交流及案例分享，讓青年在服務規劃上，能更有效率地善用或整合資源，達到服務計畫目標。

三、旨揭活動說明如次：

(一)活動對象：

- 1、以18-35歲之青年為原則。

2、本署補助之海外志工服務隊，以團隊報名為原則，每隊可報名2-3人，包含：資深幹部、新進人員、指導老師等皆可參加。

3、未曾獲 本署補助之曾參與海外服務計畫青年志工。

4、其他對海外志願服務有興趣之青年。

(二)補助活動當日往返交通費(不含市內計程車資)，以參與者出發之縣市予以補助，惟出發地為活動舉辦地縣市者不予補助。

四、相關訊息可至本署網站(<https://reurl.cc/5rM7Kz>)、(<https://reurl.cc/Q9412o>) 或青年海外和平工作團網站「最新消息」查詢或下載。

五、報名截止時間：

(一)青年海外志工培訓工作坊：本年10月4日(星期一)下午6時前。

(二)青年海外志工交流沙龍：本年11月1日(星期一)下午6時前。

六、本案未盡事宜請聯繫林秀環小姐或蘇峻霖先生，電話：

(02)23654907；電子信箱：[volunteer@vya.org.tw](mailto:volunteer@vya.org.tw)。

正本：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副本：

